

证券代码：873171

证券简称：沪航物联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补充确认的 2018 年关联交易如下：

公司名称	关联交易类型	关联方	租赁期限	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
沪航物联	租赁房屋	陈景会	2018 年 1-6 月	25,000.00
沪航物联	租赁房屋	陈景利	2018 年 1-6 月	260,000.00
沪航物联	公司出售在用车辆	陈景会		42,000.00

关联方资金拆借：

关联方	资金拆借方式	拆借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起始日	说明
陈洪涛	拆入	20,000,000.00	2018 年 1 月	2018 年 8 月已还清
陈洪涛	拆入	3,000,000.00	2018 年 5 月	2018 年 8 月已还清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景会、陈景利、陈洪涛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根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，将该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景会

住所：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 48 号 1-15-2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洪涛

住所：大连市中山区山屏街 52 号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景利

住所：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 48 号 3-7-3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关联方名称	关联关系表述
陈景会	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
陈洪涛	公司股东、董事
陈景利	公司股东、董事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交易，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本公司向陈景会承租坐落于大连市中山区大众路（街）1号1单元17层2号的房屋，建筑面积为208.19平方米，用于日常办公使用。租赁期及租金情况分别为2015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，租金80,000.00元；2016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1日，租金70,000.00元；2017年6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，租金60,000.00元。

2、本公司向陈景利承租坐落于的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14号（大连园酒店）A区5楼的房屋，建筑面积为872平方米，用于日常办公使用。租赁期为2015年5月29日至2018年6月28日，租金0.00元。公司按照陈景利原租入价格（年租金52万元），按期确认租金支出并计入资本公积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从关联方拆入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公司按照同期银行（短期）贷款利率确认借款利息并计入资本公积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遵循公平、自愿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，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